

依法治市简报

第 25 期

中共濮阳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 8 月 23 日

宋殿宇率市四大班子领导参观 《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宣传展览

8 月 21 日，市委书记宋殿宇率领市四大班子领导，参观了市委、市政府大门西侧《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宣传展览。市长杨青玖，市领导邵景良、徐兰峰、郑大文、余广庆、张锦印、杜新军、王天阳、惠康、李贤武参加活动。

宋殿宇强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充分表明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治理生态环境问题的重要性。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是我市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参观《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宣传展览，就是要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动作用，带头学法守法尊法用法，提高依法决策能力，运用法治思维更好地推进我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开展。

宋殿宇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濮阳市大气污染

防治条例》出台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大气污染防治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要抓住《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实施这一契机，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精准的举措，迅速掀起大气污染防治热潮。要扎实做好宣传工作。各级党委（党组）特别是宣传部门要聚焦《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实施，在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宣传报道，让环保意识深深植根于每一名群众的心中、体现在每一名群众的具体行动中，推动全员动手、全民治污，打一场大气污染防治的人民战争。要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各级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职责要求、制定配套措施，扭住关键环节，突出重点领域，确保《濮阳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杨青玖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树牢新时代生态文明观，清醒认识当前我市大气污染防治的严峻形势，充分认清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推动我市大气环境质量好转。制定实施《条例》对推动全市大气污染防治迈向法治化轨道具有重要意义，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条例》制定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加强领导、通力协作、紧密配合，确保《条例》顺利实施。

宣传展览通过宣传标语、摆放展板等形式进行。

市妇联组织开展防溺水安全知识宣讲暨送法进学校活动

近日，由濮阳市妇联组织开展的防溺水安全知识宣讲暨送法进学校活动走进范县第三小学，200多名老师和孩子参加。

首先，市法院少审庭法官张婷向孩子们讲述了一堂生动的法律知识课，张法官从学习法律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展开讲解，讲述了与孩子们密切相关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义务教育法》和法治安全知识。

随后，市红十字水上义务救援队队长刘冠中结合近年来我市发生的溺水事件，理论联系实际，重点围绕意外溺水如何自救、发现他人落水如何正确施救、暑期孩子们应该怎样防溺水等知识进行了详细通俗的讲解；并对有关自救防溺水动作现场做了示范，进行现场互动，生动形象，易于掌握运用。

讲座开始前，组织孩子们观看了安全动漫片《守护青苹果》《孩子你不是一条鱼》。讲座结束后，给孩子们发放了《珍爱生命预防溺水》《我的身体我做主》《留守儿童健康成长手册》《创和睦家庭促社会平安》宣传读本、《反家庭暴力法》等资料，老师和孩子们纷纷表示讲课内容丰富，受益很大，希活动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华龙区司法局开展法律进农村知识讲座

为进一步提高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营造农村群众学法知法用法守法氛围，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8

月 19 日上午，华龙区委政法委、妇联、区司法局在岳村镇西寨村联合开展了以“法律进乡村”为主题的法律知识讲座活动。

该村法律顾问为三十多名村民讲解了《妇女权益保障法》《婚姻法》《土地管理法》等方面的法律知识，生动的语言和真实的案例相结合，使广大群众深受教育。活动现场发放了《农村实用法律知识 100 问》、宪法条文漫画扑克牌等法律法规宣传资料。

开发区开展“迎国庆七十周年” 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

为迎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推动《河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等有关女职工权益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在全区广大职工中营造学法用法守法的宣传氛围，8 月 21 日，经开区总工会、妇联联合开展“喜迎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经开区女职工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活动。来自 6 个单位的 18 名选手参加了比赛，经过三轮个人必答题、小组必答题、抢答题、风险题的激烈比拼，迈奇化学企业代表队、经开区妇联代表队、经开区交通局代表队荣获比赛前三名。

此次活动，让更多职工参与学习了《河南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营造了学习女职工权益法律法规知识的氛围，为更好维护女职工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打下了良好基础。

濮阳县一中举办法治教育专题报告会

为增强学生的法治观念，加强对学生的法治教育，8 月 23

日上午，濮阳县一中特邀请濮阳县公安局内保中队倪志斌队长给高一全体新生作了一场有关校园欺凌的精彩法治报告。

报告中，倪队长从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现象的现状与特征、校园欺凌的成因与危害、公安机关治理校园欺凌的几点建议以及如何防范和应对校园暴恐袭击几方面进行了详细而生动的阐述。教育同学们要积极向上，不言语侮辱他人，不参与打架，不与不良青年交往，依法进行自我防范和自我保护。并通过列举真实案件带来的惨痛后果倡导全校师生抵制校园欺凌，共建平安和谐校园。

同学们纷纷表示，让法律走进校园，进一步增强了大家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弥补了同学们心中的法律空白，也促使大家自觉遵纪守法，学会利用法律进行自我保护。

报：市委书记、副书记、市委常委，市人大主任、副主任，市长、副市长，市政协主席、副主席，军分区司令员、政委，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委员、办公室成员，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省普法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省司法厅办公室，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送：市直和驻濮各单位，市司法局领导同志

发：各县（区）委全面依法治县（区）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办公室，各县（区）司法局
